

嘉義縣政府 105 年度縣政人才培訓躍升計畫

4 月 28 日(星期四)「政策方案規劃與評估」－故宮南院參訪報告

組別	第 5 組	組長	莊春滿
組員	李育珊、詹淑惠、呂怡坪、吳德男、林君徽		
一、「故宮南院」相關政策分析			
<p>(一) 嘉義縣太保市於民國 92 年雀屏中選為故宮南院之院址所在地，嗣於 93 年核定「故宮南院籌建計畫」，隨著計畫時間的推移，有不同的定位思考，終於在 102 年舉行開工動土儀式，定位故宮南院以「亞洲文化藝術博物館」為主，院館區分為博物館主體工程與非博物館區促參，主體館展示內容包括亞洲佛教藝術、織品、茶文化、陶瓷器、伊斯蘭玉器、數位藝術等主題，預定將成為一個帶動週邊整體發展的國際觀光景點。另整個故宮南院的建築將呼應嘉南平原的風光，藉用對比的形式，把嘉南的好山好水融入其中。例如像徵平原的水景荷花池、用來詮釋玉山山脈的玻璃高塔，而塔下的叢竹中庭和水氣則代表著阿里山森林的山嵐。</p> <p>(二) 從行政院在 92 年核定計畫後，在經過多年努力，「國立故宮博物院南部分院：亞洲藝術文化博物館」終於 104 年 12 月正式試營運。依規劃本座博物館應是海峽兩岸第一座以亞洲宏觀視野規劃的博物館，也是南台灣教育文化觀光重要建設，肩負「南北平衡-文化均富」的教育使命，並與台北故宮相輔相成，相互輝映。但嘉義縣於 92 年起積極敦促故宮南院的興建，其目的並非是僅僅只希望一座博物館座落在嘉義縣而已，更深的期待是透過故宮南院帶動嘉義文化躍升。但故宮南院自 104 年 12 月開館試營運後，採取限額預約的模式，最顯著的現象是太保週邊的遊覽車數量變多，除此之外，並無原期待的帶動的效應。</p>			
二、「故宮南院」延伸政策規劃			
<p>(一) 現階段無法透過故宮南院帶動嘉義文化躍升之問題分析</p> <p>1. 南院組織矮化：</p> <p>(1) 人員不足：故宮南院目前編制學術研究部門、推廣服務部門、行政管理部門，目前總人員約 120 人，但以亞洲藝術文化博物館之定位，其人員明顯不足。</p>			

(2) 職等矮化：南院之組織架構是故宮下轄之 1 處（共有 8 處），職等矮化，無法吸引專業人員。

2. 南院資源獨享：

(1) 本位主義：南院不僅故宮之南院，更是嘉義的南院，是嘉義文化的領頭羊，但本位主義導致南院無法將資源輻射週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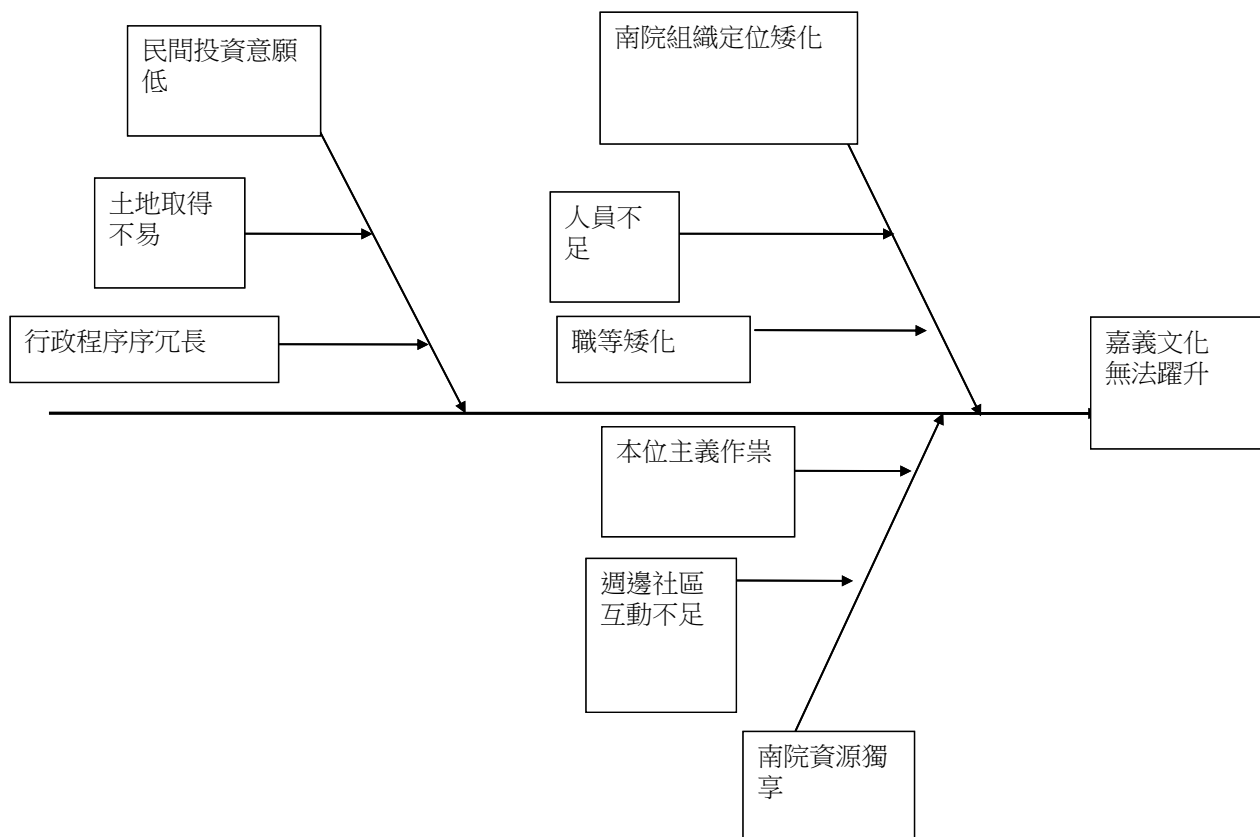
(2) 週邊社區互動不足：南院週邊有豐富的在地文化資源，例如新港交趾文化、朴子刺繡文化等，但社區互動能力不足，無法串連，擴大影響力。

3. 民間投資意願低

(1) 土地取得不易：南院週邊土地多為台糖土地，取得困難，導致南院週邊無法形成新型態聚落。

(2) 行政程序冗長：週邊土地皆有特定地目，可直接運用者少，如須透過變更，其行政程序過於冗長。

★問題分析彙整表



(二) 建構對策—蒜頭糖廠再利用

1、針對故宮南院無法帶動嘉義文化躍升之問題分析，目前提出南院組織矮化、南院資源獨享、民間投資意願低等三方面問題，因南院組織矮化之問題，其主導權於台北故宮，因此先由南院資源獨享、民間投資意願低等兩面向，建構問題解決對策，「蒜頭糖廠再利用」即是核心。

2、透過蒜頭糖廠型塑嘉義文化時代

蒜頭糖廠建於日本明治 41 年（西元 1908 年），產糖量高，有明治寶庫、台糖寶庫之稱，至民國 91 年停止製糖業務，本縣於 104 年登錄蒜頭糖廠為文化景觀，五分車站指定為縣定古蹟，宿舍區登錄為歷史建築。故宮南院因其機關與週邊社區互動不足，無法引導週邊社區文化躍升，且南院週邊土地取得困難，外部資源因此引導困難，是以，與故宮南院一路之隔之蒜頭糖廠為解決方案，型塑其為嘉義駁二。

3、「蒜頭糖廠再利用」為核心，使用 SCAMPER 法建構問題對策

- (1) S（替代）：蒜頭糖廠原為產糖工場，但目前已停止產糖，可將引入文化產業取代原有製糖功能。
- (2) C（合併）：蒜頭糖廠內有之建築空間，有其獨特歷史文化意義，基於越在地便越國際觀點，建築特色保存極為重要，因此透過傳統建築空間與現代文化創意產業結合，可以迸發新創意。
- (3) A（調整）：針對糖廠現有空間調整，新增現代觀光、交通設施。
- (4) M（修改）：為因應新需求，可以在原建築風貌下修改構建，符合現行使用習慣。

（三）綜上，蒜頭糖廠有豐富的歷史文化資源及再利用空間，其工業遺產往往是產業再利用的良好素材，所欠缺者為消費市場引導困難。然故宮南院僅憑其名即可吸引大批文化觀光消費人口，因此透過蒜頭糖廠現有空間規劃及整備，在短時間內即可吸引外部資源投入，形成一處文化新基地，並結合週邊社區文化能量，型塑嘉義駁二，促進嘉義文化躍升。